

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2025年11月28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10月30日披露了《关于非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1），原董事 Amarant Martínez Carrió 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职务，同时一并辞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委员职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Amarant Martínez Carrió 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其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经持有公司 6.58% 股份的股东 Grifols, S.A. 提名，并根据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被提名人任职资格的审查结果，公司董事会提名 Esther Fages Contel 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附后），并在其董事任职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选举其担任本届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委员，任期同本届董事会任期。该补选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本次补选非独立董事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规要求。

特此公告。

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附件：候选人简历

Esther Fages Contel 女士：西班牙国籍，1976 年 7 月出生，毕业于巴塞罗那大学并取得药学理学学士学位。她曾在西班牙相关大学和商学院攻读研究生学位，主修临床研究、制药行业组织、市场营销与商业指导以及卫生经济学。Esther 女士于 2012 年加入基立福，此后曾担任生物制药和诊断部门全球市场营销以及企业和业务发展的高级职位。她目前担任基立福东亚事务总监，向首席企业事务和法务官汇报工作。除现任职务外，Esther 女士还领导公司的战略联盟工作，担任与上海莱士和海尔集团的主要联络人，并负责促进和拓展这些现有的关键合作伙伴关系。

Esther Fages Contel 女士除担任基立福(持有上海莱士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东亚事务总监外，与上海莱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上海莱士 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Esther Fages Contel 女士未直接持有上海莱士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Esther Fages Contel 女士不是失信被执行人。